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金波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七) 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 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626,445,269.50元。

为更好的回报股东，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派预案：拟以本次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股份包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9,427,993股）后的股份，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以此计算合计拟现金分红的金额为150,328,657.89元。

董事会认为，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既兼顾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目前行业特点、企业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 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联董事钱金波先生、钱帆、金银宽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审核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 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 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二) 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三) 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四) 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中董事的薪酬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五）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六）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七）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八）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九）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十四）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十五）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十六）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十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参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